

教育部司局函件

关于报送第五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大学生创客秀”相关材料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高等学校，有关参赛团队：

为认真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的重要回信精神，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等文件要求，加快培养创新创业人才，持续激发大学生创新创业热情，展示创新创业教育成果，搭建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与社会资源对接平台，拟在第五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期间，举办“大学生创客秀”活动。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展示内容与展示方式

“大学生创客秀”包括：各省（区、市）创新创业教育成果展、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成果展、高教主赛道团队成果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成果展、职教赛道团队成果展、国际赛道团队成果展、萌芽板块团队成果展，以及投融资对接等活动内容。其中，有关高教主赛道（港澳台）团队成果

展、国际赛道团队成果展以及萌芽版块团队成果展，另行通知。展示采用线下、线上相结合的方式。

二、需报送的材料

请各省（区、市）教育厅（教委）收集各相关高校、团队材料，统一报送大赛组委会。具体需要报送的材料如下：

1.报送本省（区、市）一块展板内容的展示材料，展示本地 2015 年以来组织开展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经验和成果。

2.报送本省（区、市）中央部门所属高校各一块展板内容的展示材料，展示该校 2015 年以来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的经验和成果。

3.报送本省（区、市）入围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全国总决赛现场比赛团队各一块展板内容的展示材料，展示参赛项目。

4.报送本省（区、市）所有入围全国总决赛现场比赛团队所在学校的校徽图片。

5.提交“实物展示登记表”（附件 4），遴选 4-5 项本省（区、市）参赛项目中展示效果好的实物作品，参加实物展示。大赛组委会将遴选展示。

6.收集本省（区、市）在第五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省赛中获得金奖项目和往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奖项目的融资意向，提交相关信息。项目将依托中国高校众创空间联盟服务平台（www.msacu.com）进行展示，与全国范围内征集的投资机构开展投融资对接，并于大赛期间参加现场或远程投融资对接活动。

三、报送要求

1.各省（区、市）教育厅（教委）请即日起访问网址 <http://cxcyds.zju.edu.cn/>，“资料下载”栏目可下载模板材料以及相关报送要求，报送材料通过专用 FTP 服务器进行上传，FTP 上传地址及用户名和密码通过各省（区、市）教育厅（教委）发放给参展单位。

2.请参展单位按照提供的展板模板自行设计并提交展板内容的电子版文件，由大赛组委会统一制作线下展板，同时安排线上展示（展板格式模板及修改说明详见附件 1）。相关材料打包压缩后上传至专用 FTP 服务器，提交时间节点如下：

9 月 13 日至 19 日提交：“省（区、市）联系人信息回执表”（附件 2）、“各地创新创业教育成果展”展示材料、“相关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成果展”展示材料、“实物展示登记表”（附件 4，若实物展示有视频则一并报送）、《投融资对接活动项目信息统计表》（附件 5）；

9 月 20 日至 25 日提交：所有参展高校“高校联系人信息回执”（附件 3）、相关高校校徽图片（CDR 或 AI 或 PSD 源文件，文件名以学校全称命名，文件精度要求为 300dpi）、入围高教主赛道金奖争夺赛团队展示材料、“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入围金奖争夺赛团队展示材料、入围职教赛道金奖争夺赛团队展示材料。

四、联系方式

1.“大学生创客秀”材料提交咨询：

联系人：杨 倩，电话：18258858075

贵一琦，电话：18258289556

2.请各地、各校、各团队负责人加入“大学生创客秀”
QQ 交流群: 790707485; 请有融资意向的团队负责人加入“投
融资对接活动” QQ 交流群: 748814040。

附件:

1. 展板格式及要求
2. “大学生创客秀”省（区、市）联系人信息回执表
3. “大学生创客秀”高校联系人信息回执表
4. “大学生创客秀”实物展示登记表
5. 投融资对接活动项目信息统计表
6. 第五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大学生创客秀”相关材料报送清单

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组织委员会

2019年9月12日